

审查意见

公司拟聘请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承担 2019 年度公司审计业务，现将本人意见陈述如下：

一、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1、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5 年 01 月 11 日成立，已取得深圳市财政委员会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47470034）。

2、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审计服务业务，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法定的证券服务机构，可以按照相关业务规则为证券的交易及相关活动提供服务。

3、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执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4、人员信息：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目前从业人员 12 人，其中合伙人 2 名，截至 2019 年末有 3 名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3 人。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李哲，注册会计师，2004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邓颖俊，注册会计师，2005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李哲（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从事审计服务业务超过 15 年，邓颖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事审计服务业务超过 14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陈建生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建生从事审计服务业务多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5、执业信息：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6、诚信纪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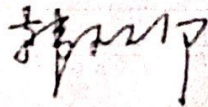
最近三年，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李哲、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邓颖俊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二、2020年3月23日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表决通过了拟聘请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综上所述，本人同意公司拟聘请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承担2019年度公司审计业务。

独立董事签字：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